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

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

||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||



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

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

■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■



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. 第5辑,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. 第112卷: 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 / 国家民委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编辑委员会、《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》编辑委员会编. - 北京: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, 2005. 10

ISBN 7 - 81108 - 045 - 1

I. 中... II. 国... III. 中... IV. ① 少数民族-中国-丛书 ② 少数民族-民族历史-社会调查-中国 V.K2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12506 号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 第5辑

责任编辑	红 梅
封面设计	李 华
出 版 者	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: 100081 电话: 68472815 (发行部) 68932218 (总编室) 传真: 68932751 (发行部) 68932447 (办公室)
开 本:	889 毫米 × 1194 毫米 1/16
印 张:	24
字 数:	326 千字
版 次:	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:	ISBN 7 - 81108 - 045 - 1 / K·93
定 价:	(全套 125 卷) 97000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广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(四)

第一部分 一九三三年桂北瑶民起义资料 /3

壹 全州、灌阳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/3

- 一、概况 /3
- 二、民族 /3
- 三、生活习俗 /6
- 四、经济 /8
- 五、瑶族内部特有的团会活动 /12
- 六、桂北游击战争片断 /12
- 七、一九三三年起义的历史背景和原因 /13
- 八、瑶民起义的经过 /19
- 九、起义失败后瑶胞更陷于贫困，反动派加紧对瑶胞的统治 /26
- 十、对瑶民起义的估价与起义失败的原因 /30

贰 瑶族人口分布统计 /32

- 一、广西瑶族人口分布表 /32
- 二、桂林专区少数民族情况统计表 /35
- 三、全县少数民族分布情况 /36
- 四、灌阳县民族人口统计表 /37
- 五、全县第四区焦江乡、大源乡人口土地面积稻谷产量统计 /38
- 六、全县第四区大源乡瑶汉各阶层统计表 /38
- 七、全县东山区人口及田地面积统计表 /39
- 八、兴安县两金区金坑乡人口田亩统计表 /39

叁 桂北地区民族情况 /40

- 一、桂林地区少数民族资料 /40
- 二、桂北民族情况 /45
- 三、灌阳县瑶族调查 /47
- 四、全县第四区兄弟民族调查 /51
- 五、全县东山瑶族调查 /54

肆 全县、灌阳、兴安三县历史概要资料 /5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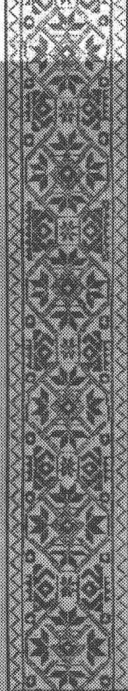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全州县概要 /55

- 二、灌阳县概要 /56
- 三、兴安县概要 /59
- 四、兴安县华江区之石碑 /62
- 伍 桂北瑶民起义资料 /64
 - 一、一九三三年瑶民起义资料介绍 /64
 - 二、一九三三年桂北瑶民起义文物介绍 /64
 - 三、关于一九三三年兴安、全州、灌阳三县瑶民起义被国民党反动派镇压的情况调查 /67
- 陆 一九三三年龙胜、龙脊、庙坪、白水等地瑶民起义情况 /74
 - 一、民族关系 /74
 - 二、反动统治者和地主阶级压迫剥削的手段 /75
 - 三、修理塘房官房，工匠需物料随时采买给价，毋得听任书差问民间派收工价钱文 /75
 - 四、起义前的准备 /76
 - 五、战争过程 /78
 - 六、起义失败后国民党反动派的屠杀与掠夺 /79
- 柒 一九三三年兴安两金地区瑶民起义 /82
 - 一、起义前社会简况 /82
 - 二、起义活动情况 /83
 - 三、起义失败原因 /85
 - 四、起义失败后情况 /85
- 捌 龙胜马堤、水银等地瑶民活动片断 /88
 - 一、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二年反动统治阶级对瑶民压迫和剥削情况 /88
 - 二、一九三三年瑶民起义的准备情况 /88
 - 三、起义后战斗情况 /90
 - 四、结束语 /92
- 玖 国民党反动派编写的镇压桂北瑶民起义伪刊资料 /93
 - 一、绥靖兴、全、灌、龙瑶变始末(伪广西省政府民政厅编) /93
 - 二、兴、全、灌、龙各县瑶叛与剿抚经过(录自伪广西第七军年刊) /109

三、七十团第一营参与龙胜一隅平瑶经过(伪广西第七军年刊)	/122
四、伪政府镇压龙胜瑶民起义军记录(伪龙胜平瑶委员会档案)	/126
五、兴全灌龙瑶乱经过	/131
拾 档案材料拾零	/134
拾壹 一九三三年桂北瑶民起义调查补充资料	/141
一、调查、访问资料	/141
二、凤馥山小传	/169
拾贰 解放后发表的回忆、访问资料	/174
一、李、白、黄镇压兴、全、灌瑶民起义纪实	/174
二、访瑶族革命老人凤馥山	/177
第二部分 各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	/183
拾叁 龙胜各族自治县潘内村瑶族社会历史调查	/183
一、概况	/183
二、经济状况	/186
三、政治斗争	/204
四、文教卫生	/214
五、宗教迷信与节日禁忌	/217
六、生活习俗	/219
拾肆 龙胜各族自治县平等乡盘胖村瑶族社会历史调查	/227
一、基本情况	/227
二、民族名称与民族来源	/227
三、婚姻与丧葬	/229
四、迷信活动与节日	/229
拾伍 兴安县两金区瑶族社会调查	/230
一、地理环境及人口分布	/230
二、民族来源传说	/230
三、经济情况	/231
四、生活习俗	/233
五、文教卫生	/234
六、政治简况和民族关系	/235
拾陆 临桂县宛田区柳卮乡解放前瑶族商品生产情况调查	/237
一、基本情况	/237

- 二、解放前商品生产的种类及交换情况 /237
- 三、手工业生产及其特点 /238
- 四、阶级结构和生产关系 /239
- 五、对社会发展和商品生产的一些看法 /239
- 拾柒 荔浦县清福乡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/243
 - 一、概况 /243
 - 二、经济 /248
 - 三、政治 /261
 - 四、文化教育和生活习俗 /265
- 拾捌 恭城县三江乡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/275
 - 一、自然形势 /275
 - 二、民族 /278
 - 三、政治 /288
 - 四、经济 /291
 - 五、文教卫生 /318
 - 六、生活习俗 /327
 - 七、宗教迷信 /334
- 拾玖 兴安县两金区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/340
 - 一、概况 /340
 - 二、解放前柳田、新禄乡的经济状况 /341
 - 三、解放前柳田、新禄乡的政治情况 /344
 - 四、几个民间传说 /348
 - 五、生活习俗 /351
- 贰拾 龙胜族自治县三门乡同列屯瑶族历史调查 /358
 - 一、民族名称与民族来源 /358
 - 二、节日 /359
 - 三、迷信活动 /359
 - 四、大罗名称的由来 /359
- 贰拾壹 全州县东山地区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/360
 - 一、东山地区瑶族社会调查 /360
 - 二、全州县东山成立瑶族自治区的材料 /364

三、关于东山人民今后努力方向问题	/364
四、一九五七年粮油征购销情况	/365
五、东山新坪瑶族地区的革命活动(附桂北人民翻身队布告)	/366
六、全州县东山瑶族革命斗争材料	/371
后记	/373


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广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(四)

广西壮族自治区编辑组

第一部分 一九三三年桂北瑶民起义资料

壹 全州、灌阳瑶族社会历史调查

调查编写人：徐仁瑶 李干芬 唐兆民 范宏贵 李维信 张介文

黄永祯 颜保怡 陆红妹 项美珍 林被甸 任崇岳

修改付印人：黄 钰

一、概 况

全州与灌阳均位于广西北部。灌阳县位于两省六县之间，西接兴安、北界全州，东北接道县、永明，东南与恭城为邻，西南与临桂接壤。面积约一千八百一十二平方公里。山脉系海洋山脉之腹脏，以都庞岭为主脉。河流以灌江为主，是由鱼条江、牛江、大河江、小河江汇集而成。主源鱼条江发源新春峰，流入湘江。交通以全恭公路、湘桂铁路为主水路以灌江为主。

全州和灌阳县共有瑶族人口 23,522 人。主要分布在全州之东山瑶族自治县和第四区，灌阳县的九个瑶族乡。全州以东山瑶族自治县的瑶族最为集中，全自治区人口 27,304 人，其中瑶族占 13,039 人，占总人口的 48%；全州另有 1,354 人杂居在第四区蕉江乡、白露乡合大源乡。在灌阳县的瑶族共有 9,072 人，占全县总人口 141,243 的 6.42%。主要集中在乡成、江塘、西江、仁塘、大仁、陡水、保良、大小河江、新街等九个瑶族乡。另有 19 个有瑶族杂居。公

瑶族多居灌、全的深山峻岭中，因山岭重叠，交通不便。现全州东山已动工修筑路，1958 年十二月五日通车，从全州县城可直达东山瑶族聚居地区。加

瑶族地区，地广山陡，且石山居多，水田很少，只能在靠水源处开辟一些梯田。再党上气候寒冷，环境较之恶劣。解放前农作物经常受到水、旱、虫、兽之灾害，加上国民一苛捐杂税，瑶民生活极为贫困。以全州东山为例：解放前，常年有 70% 左右的人缺粮，棉年中有八个月要吃野菜；有 80% 的人缺盐吃，其中 50% 的人无盐吃；有 40% 的人无棉衣、的被或衣服，十四、五岁的小孩无裤子穿。解放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下，在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，1951 年 9 月在东山成立瑶族自治区，结束了过去无衣无食的情况。在购买增方面也大大提高，以东山的布匹销售量来说，在 1954 年售出棉布 47,600 尺，到 1956 年已量为 201,341 尺；食盐用量到 1956 年每人每年已达到 12 斤，较解放前增加了三倍。粮食产 1958 年较头年增加了一倍。

二、民 族

(一) 历史传说

瑶族的历史，本民族无文字记载，全凭口传，其中难免会有出入。现将有关民族来源的传说，叙述如下：

相传很久以前，有兄妹二人正在野外看牛，突然乌云大作，落下黑雨，雷公下到凡间对兄妹说：“现在天下行事已满，要落洪水淹天门，你们气数未尽，不应该死。我嘴上

对门牙。我拔下来，你们拿去种在园中，就会结出葫芦瓜来。到有洪水时，你们就摘下葫芦瓜，你俩人坐在上面，随它飘到那里，你们就到那里。”洪水来了，人们全部死完，玉皇大帝在天上知道，叫太白金星下凡，指引他们兄妹二人成婚。果然洪水来了，兄妹二人坐在葫芦瓜上飘流了很久，飘到一个小山岭上。某日，太白星君要兄妹二人成婚。妹妹说：“你叫哥哥赶我，能赶上就成婚。”兄尽力后追都追不上，碰上一只乌龟，乌龟告诉哥哥扭头来追，果然追上了。妹妹问：“谁叫你的？”哥哥说：“是乌龟告诉我的。”妹妹一怒之下，寻找乌龟，将它一脚踩烂。妹妹见哥哥已追上她，只好答应结婚。结婚时期，兄妹要拜松树为父，柏树为母。兄妹结婚之后，就生了十男九女，他们就是今天世界上的人类。再说乌龟被踩后，就滚在路上，太上老君见乌龟被踩成八块，就拿仙丹给乌龟吃，乌龟吃了仙丹，身体马上合拢，所以乌龟现在身上的八挂花纹，就是当时被踩的痕迹。

另一传说是：过去有千里眼、顺风耳、宽肚皮等五兄弟。他们讲，现在什么肉都吃过了，就是还没吃过雷公肉，于是就将雷公捉来关起来，准备吃它的肉。雷公被关后，就想办法逃走。一天有兄妹二人，抬着一桶水经过牢门，雷公看见了就想要水喝作借口，逃到天上去，他就和兄妹讲：“你们能不能将牢门打开，让我出来喝些水？”兄妹答应了他的要求，将牢门打开，让他出来。雷公见他俩人很好，就将一粒葫芦瓜种给他们种，并告诉他们：“此瓜种，寅时栽，卯时发，越长越大，将来会有用处的。”雷公说罢就逃回天上去，没有多久天下就发大水，人都淹死了，只有兄妹两人，因躲到葫芦瓜里，没有被淹死。大水退了以后，哥哥就对妹妹说：“现在世界上就只有咱们俩个人了，咱们两个人就结婚吧！不然人类就没有了。”妹妹就叫哥哥围着山追她，追到了就和他做夫妻，哥哥老追不着。后来有一个乌龟叫他倒转来追，果然就追到了。妹妹见他追到了就问：“是那个告诉你这样追的？”哥哥说是乌龟告诉的。妹妹一气之下，就将乌龟踩烂了。后来哥哥用绳子将乌龟捆起来，乌龟又活了。现在乌龟背上是一块块的，据说是当时绳索捆绑的裂痕。哥哥追上了妹妹后，妹妹没办法只好和他结婚。婚后只生一个孩子，他们将孩子切成一块块，向四面八方扔去，于是就变成了烟火和瑶人。

（二）瑶族迁徙经过

①传说瑶族始祖原住江西，因当时雷天通、李天义打劫、烧杀，无恶不作，因此众民逃散，土地荒芜。瑶族的祖先凤福安、李元应、邓更宝、赵泽胜、盘廷宗、郑海德等六姓祖公，就由江西逃到钦州，又转道道州（江华、永明）经平阳坡，最后转来灌阳观音阁。现今在灌阳已住有百数代。六姓公迁住灌阳后，他们刀耕火种，把守两山（天门隘、盘家河）。当时有所谓君守前方，民（汉人）守中间，瑶守后山之说，所以至今瑶族都住在山区。

②传说过去有一个叫“孔明”的，他见瑶人有七十二姓，故见了瑶人就杀，因此当时的瑶人很多改装为“民人”（即汉人），但“民人”要去当兵，瑶人不愿当兵，因此全逃走了。据说他们祖先开始是从江西出来，先到了广东的钦州，后又搬到广东天连山。凤姓有一些人就住在天连山。其他人又搬到恭城平原簸箕洞。在簸箕洞有一部份人改姓俸，后又搬到灌阳观音阁桃源洞（现属灌阳第三区）。

灌阳观音阁当时有两个匪盗，一个叫“雷通天”一个叫“李通地”，无人敢于对付。衙门召集瑶人去打他们。瑶族祖公与两个匪盗相打，不分胜负，即与他们假拜为兄弟。在观音阁那里有个“清塘畦”的地方，端午节那天，大家都下塘洗澡，匪盗和祖公都带着刀下去。他两人的刀壳是用牛皮做的，瑶人祖公的刀壳是用桐子壳做的（见水刀松容易拔出来），下水后瑶人祖公很快将刀抽出来，将两个匪盗杀了。衙门说瑶人有功，封瑶人在观音阁一带刀耕火种。当时有所谓“兵守前方，民守中间，瑶守后方，并免税役，由瑶民开垦”的说法。从那时起，瑶人凤福安守牛河，邓承信守天门坳，李元应守大门头，盘田宗守盘河，郑海德守兴安与灌阳交界的漠川大界，邓宝根守小河江源口。当时、凤、盘、沈、梁、李姓的一部份，搬到兴安漠川洞住；凤家住漠川杨美渠（现还有村子），沈家住四十公田；盘家住榜样和十马元；梁家住房子源。

漠川洞本属兴安，但有一部分与全州接界地方的溪水却由全州管。经打官司之后，漠川洞这部分地方划归全州管了。上面批下来：“上批四十公田，下批马祖度大桥，东批马路桥，西批西源口为五姓盘瑶所管”（上属地名系全州管辖）。凤家本住在全州内界乡文塘村，梁家住水家桥，盘家住大孔桥和四烧，沈家住石塘圩、塘底，苏家与沈家住在一起。梁家有一部份住在金枝小源，沈家有的住在大牙源。在洪武初年，瑶人即被赶到现在所住的地方。

③灌阳九千多瑶族，迁徙路线有四：一支由全州第四区移居而来，散居在盐田源、杉乐源和大源东北角。主要有盘、沈、凤、梁、粟五姓，称五姓盘瑶；一支由全州东山区迁移至此，现散居于青塘、玉溪、江塘、上下泡、鹤龙、秀风，主要盘、俸两姓，称东山瑶；一支由桂林两江、义宁等地经兴安、漠川而来。据说洪武二年来灌阳平“瑶匪”（可能是该地的土著瑶人），后因有功，封居盐田源一带，防守前山后隘，主要为袁、梁、侯、罗四姓，称白岭瑶（他们习惯穿白衣领）或四姓瑶；一支由广东肇庆府峰山县铁陵山来。据说在洪武廿五年来灌阳平“瑶匪”雷五子，后居鱼条江、大小河江，再后向北发展至陡水、贤伦、文化、华山（城厢一带），主要有赵、梁、郑、俸四姓，称为“狗头瑶”或过山瑶。

（三）民族关系

瑶族人民居住的特点，是大分散小集中。全、灌的瑶族和其他地区一样，大都与汉族杂居，即使较集中的东山地区，也有一些汉族。瑶族住区周围，都是汉人居住。由于汉、瑶长时间的接触，人民之间相互往来，并有相互通婚的习惯。如全州东山弄岩的几家汉族，已通晓瑶语，风俗习惯也受到影响，并有些妇女改成瑶装，也有娶了瑶族妇女为妻。过去汉族女子嫁瑶族的，尚未发现。1933年，瑶民起义时，曾有杀“民人”（即汉人）的口号，但实际上并没有杀汉人。统治阶级尽管制造民族隔阂，但在劳动人民中已建立的亲密的关系是破坏不了的。这是民族关系主流方面。

历史上的统治阶级，都是破坏民族团结的主要祸首，他们故意制造了民族隔阂和民族矛盾。解放前瑶族被称为“瑶古佬”“瑶婆子”“死瑶人”。他们受到地主恶霸的歧视和欺压，不敢出露街头，特别是妇女。那时瑶人挑一些土特产到市场上出售，经常被抢骗一

空。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，他们在灌阳与大源乡挑拨离间，把居民分为两派，组织瑶团和民团，经常争夺土地、山林，制造纠纷。瑶族人民，到处受到歧视，到中学读书，也得改名换姓。全州新坪乡凤保元，曾改名为金保元去读书，后被查觉，开除回家。民族隔阂随着统治阶级的淫施暴政，日益加深。只有到了解放后，经过一系列民族团结教育，瑶族人民的觉悟大为提高，认清过去瑶汉不团结，是统治阶级造成的，人民之间长期是友好的。

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，汉瑶人民之间加强了团结，互助友好关系有了发展。土改时，灌阳江塘乡瑶族地区没有地主，斗争的胜利果实不多，碧璃乡的汉族就送来一万多斤胜利果实给瑶族人民；1953年至1955年，瑶族地区天旱，碧璃乡任家村、同德村等地汉族就来帮助抗旱。1952年冷水山景德乡修塘，瑶族大力前来支援；1957年全乡瑶族又去帮大云等乡插田。搞好民族关系是两族人民的共同愿望。

三、生活习俗

（一）婚姻

解放前，青年男女结婚是由父母包办的，早婚很普遍，有的十二三岁的男子就结婚了。一般女大于男，有的大五、六岁，也有大十余岁的。结婚要经过订婚，订婚一般从四五岁开始。订婚时，由媒人送八字到男家去，男家要备一缸酒。八字合好后，男家要送五、六斤酒、一块肉、一只鸡和鞭炮送给女方。订婚后，女孩到十五岁时，双方老人喝酒、吃饭一次，商量一次，互相提出意见，如婚约不变的，女方17岁时，双方老人又商量一次，确定婚期。两次商量都由男方准备，每一次需四斤酒、一只鸡。婚期一般在结婚前半年定下来。结婚时，男方要带24斤肉、一对耳环、一桶糯米、四块光洋送至娘家。女方嫁妆有桌子、水桶一对、脚盆一个、脸盆一个、梳子一把，还有被子和衣服等。家庭富裕的还有柜子。出嫁前，女子要哭嫁三夜，唱哭嫁歌，诉说家里父母及自己身世的苦处或自己不愿意出嫁，等等。出嫁那天，新娘由父亲、伯伯、叔叔、哥哥送去，并由哥哥背一段路，然后自己走一段路。另外，还有陪嫁青年姑娘三至五人。姑母和亲姐姐一定亲自陪送。结婚要搞得热闹一些，请吹鼓手吹奏陪送，否则人家会看不起新娘。新娘到夫家之后，不拜祖宗也不唱歌。结婚前一天，新郎要到女方家吃一顿午饭，结亲那天就不来接了。结婚那天，新娘到男家吃过午饭就回娘家，在娘家住四天后，由母亲送回男方，母亲并陪住一夜。在快解放的前几年，结婚当天改成在男家住一夜再回娘家。结婚初期，女方经常回娘家，否则被人耻笑。过去嫁女一般不出十里地区，嫁远了人家看不起。同姓可以通婚。但同房同宗亲族（五代内）不可以结婚。

瑶族地区还有入赘习惯。家庭贫苦的，一般上门入赘。因入赘费用不多，被子、衣服等均由女方负责。并有财产继承权。招赘的人家，一般系无子或仅有一子，为了接替香火，才招赘的。招赘必须取得双方家长同意，否则不能生效。入赘后，男子要改名换姓。

瑶族婚姻系父母包办，常有离婚的现象。感情不合可离婚。离婚时女方没有选择改嫁的权力，完全由男方作主嫁出。如女方提出离婚，男方不同意即无效。女方再嫁时，根据

劳动力强弱和品貌如何议定身价，最高价达500元光洋，最低也要100多元。男方将女方改嫁，完全是买卖性质。出嫁时，甚至不告诉她，有时女的还在田里劳动，就被人拖走了。

寡妇可以再嫁。嫁时要给夫家亲属身价钱，多少不论，一般是100元左右。还要给媒婆钱（姑娘出嫁，媒婆只吃喜酒，不收钱）。给钱后，方可再嫁。再嫁后，和原夫家没有什么关系了。

瑶族婚姻，一般是一夫一妻制。家庭中，男女地位有差别，经济权由男子掌握。妇女除了参加家庭劳动之外，还要负担耕田、挖地等重劳动，较男子辛苦。

（二）节日

（1）正月十五日元宵节，是日杀鸡、杀猪大吃一顿。群众曾有这样说法：“吃了元宵饭，各人找事干；喝了元宵酒，各人找路走。”过了这个节日，叫开阳春。男子开始稻草鞋，女子开始踏地。

（2）二月初一忌鸟，初二忌蚕，初三忌鸡，初四忌羊，初五忌牛，初六忌马。这六天忌日不种地。如犯忌则庄稼会遭这六种鸟畜吃掉。这几天都上山去打柴并打鸟，以示训戒，将来免损庄稼。初一还要做鸟仔粿（用糯米做成，形似鸟），将它安排在竹子上，插在田头、天井边、牛屎上、神堂上，这样做，鸟儿就只吃粿粿，不吃谷子了。忌蚕那天，忌入菜园，否则鸡爱入园中吃菜。这日还要请亲友和已嫁出的女儿来家里吃饭。

（3）清明节要到祖坟上扫墓、挂纸，是一个大节日。扫墓祭祖坟是族中同宗合起来祭的，要杀猪办酒，要备几桌酒菜，亲友共同来吃。早上一餐吃饭豆糖米饭，晚上喝酒。

（4）四月八，是牛头王生日，这天牛可以休息。人们备肉、宰鸡，吃黑色糯米饭团。这样做，说是为牛做生日，牛不易生病，且繁殖得快。

（5）五月初五是端午节，又叫药王诞辰。传说与汉族同。这天吃雄黄酒，可避生疥疮；夜里洗澡，免染百病；当天吃酒吃肉，还要做三角黍。传说这天蜈蚣、蚂蚁都躲起来。有药品必须存放好，以免蜈蚣、蚂蚁等毒虫躲到药里去，使药失效。

（6）六月初六是祭庙节，备酒备肉祭奠盘古王。

（7）六月间的尝新节是大节日。每年尝新节的一天，要杀鸡喝酒。尝新节那天，要先给狗吃，传说谷种是狗尾巴带来的，让狗先吃，以资敬意。

（8）七月十四是中元节。这天请祖先鬼回来祭奠，要杀鸡、杀鸭喝酒，还要大烧纸钱。

（9）每年三月初三、十月十六，大祭盘古王。届时每户一人（男女均可）到“公亭”里去祭奠和会餐一顿。每年由大家轮流准备酒肉，每户准备一次。有时还要杀猪。十月初六日，还要还盘王愿。

（10）十二月廿八过小年，这天杀猪、打米粿、喝酒。十二月廿九过大年，写对联、放炮仗，一直热闹到大年初一日。

（三）村规（搜集于全州东山区白岭乡一带）

白岭乡一带的瑶族，每年各月初一、十五两日，要吃庙酒，初一农忙，就在十五吃，每月至少吃一次。

庙酒是轮流主持（主持人叫甲头）。全村户数分为十二组，村小的也有几组的，每户轮流任甲头。每户每年要出二、三升米给甲头酿酒，初一、十五拿到庙上去喝，每户出席一人，男不在家，妇女小孩均可代为出席。

在庙酒上，除了吃喝，主要是要议村规，检查村规执行情况，如有违犯村规的人，在吃庙酒之日，自动照规矩带罚款交给甲头。庙酒上吃的菜和肉类，一般都由罚金收入支付。如没有罚金开支，各户自带菜食。一般罚金都是贫雇农出的，他们贫苦，往往任人处罚，因此议规也打上了阶级烙印。

村规议定条款如下：

- ①水牛吃禾苗罚400钱
- ②黄牛吃禾苗罚200钱（因水牛口大，较黄牛罚重）
- ③偷他人小菜罚500钱
- ④乱砍别人柴火罚一吊钱

东山白岭乡吃庙酒是普遍的，它有很长的历史，解放后还间有进行，直到1957年还吃了两三个月，现在已没有庙酒了。

四、经 济

（一）生产力

（1）生产力

据调查，桂北的东山与西山瑶地区，劳动分工虽无大区别，但具体情况不尽一样。东山地区，男女分工，一般是男犁田，女插秧，但两项男女均可做。西山地区，女的不善肩挑，喜欢用背篓。妇女虽然同样出工，但劳动比男的辛苦。东山男子，善会针线，妇女会刺绣。木工、编织，全由男的承担，妇女绝不过问。

瑶族人民，过去就有互助帮工习惯。有的在农忙时换工，有的在红白喜事和建造房屋时互助，主家只供酒食，不给任何报酬。

瑶族人民住在大山区，劳动非常辛苦。每天鸡叫起来，天刚亮出工，一直干到天黑星现才回家。男劳动力一天犁一亩多田，女的插秧一天插七分田左右。

（2）生产工具

瑶族人民使用的生产工具，一般从汉区买进来，本民族内部也有极少人自己会打制。何时开始使用铁制工具，则无从考究。

瑶族人民通常使用的工具有犁、踏犁、耙、锄头、镰刀、斧头。刮耙等等必备的基本工具，现分述于下：

犁：瑶话 lai，犁头叫 len to。有鸭嘴型和尖嘴型两种。鸭嘴型用于粗耕，尖嘴型用于深耕。犁田多用鸭嘴型，犁地多用尖嘴型。1956年以后，新式步犁已在瑶族地区推广使用。

踏犁：瑶话叫 di lai，用熟铁打制，一般可用四、五年，适用于山地。每人每天可踏地三分左右，效率较低。这项工具在附近汉区没有，是瑶区独特的工具。

耙：有木耙、铁耙、刮耙三种。

木耙：瑶话叫 pa，可使用七、八年，主要用来耙田。

铁耙：瑶话叫 lepa，用来耙田，木柄铁齿经久耐用，是解放后才开始使用的。

刮耙：又称四齿耙，用于碎土、掘粪草等，使用轻便，一般能用八、九年。

斧头：瑶话叫 bou，每户几乎都有，用来伐木、劈柴。

锄头：瑶话叫 gau，用来挖土。

刮锄：瑶话叫 bou niou，用来锄草。

镰刀：当地瑶族使用的有四种：

大柴镰：瑶话叫 lim gou，专用来砍树。

柴镰：瑶话叫 gou gou，专用来砍柴。

草镰：瑶话叫 moi gou，专用来割草。

禾镰：瑶话叫 cou gou，有锯齿，专用割禾割稻。

至于运输工具，因山区交通不便，长期以来使用肩挑。所用工具一般是扁担、竹箩、背篓几种。

(3) 生产技术

瑶族居住山区，耕作条件较困难，加之工具简陋，人力不足，技术较之落后，作物收成较少。过去种植农作物都是单糙，说水冷不能搞双糙，也不习惯于积肥，收成小，有的不可以自给。当全国农业合作化高潮到来时，瑶族人民很快的接受了先进生产技术，近两、三年来也开始搞二糙耕作了。

稻谷过去每亩收成410斤。现在早稻每亩平均收入633斤，晚糙今年试验插15亩，因为插太晚而失收的绝大部份，但是也还有丰收的。今年的稻田耕作技术大有改变，普遍贯彻了适当密植，改变了过去秧距10×10规格，适当密植增了产，群众反映很好。现在每亩施肥三、四十担，较之过去增加七、八倍。在合理灌溉方面做得较好，今年是分队划片管理水利，加强了田间管理。由于进行了一系列改革，粮食得到了增产。如灌阳盐塘源，一般增产20%，最高增产40%，最低亩产400多斤，最高亩产920斤，这是历史上未有过的。

旱地作物有玉米、红薯、荞麦、高粱、小麦等等。过去种植只施基肥，不进行追肥，有的连基肥也没有施。过去种红薯是压条种，收成极少，亩产才收1,000斤左右。现在改进了耕作方法，剪藤分莖栽种，放灰肥二、三十担，提高亩产为2,000斤左右。其他农作物的收成亦同样得到提高。瑶族地区旱地种植作物，有混合种植的习惯，但是，过去只是两三种混合种植，现在发展扩大混合种植种类。东山区的瑶族一块地混种了四、五种不同的种子，如玉米、红薯、黄豆、南瓜、豆角、高粱、荞麦等。过去是不习惯选种的，现在也推行选种了。

(4) 自然灾害情况：